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2023年度补充实施方案管护能力提升（视频会议系统）采购活动，工程的服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泰山国有林管理局富蕴分局2023年度补充实施方案管护能力提升（视频会议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3人，营业收入为18620.96万元，资产总额为33335.63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8月24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